关于进一步规范统一战线新闻稿件发布的通知

为响应学校宣传工作最新要求，进一步落实《党委（党组）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规范和优化学校官网信息发布和审核制度，压实网站主体责任，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经与党委宣传部沟通协商，由党委统战部牵头规范学校统一战线新闻稿件发布流程，现将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1、时效性。活动结束后请5个工作日内将活动新闻稿件及照片发至党委统战部统战科负责人办公系统邮箱，经党委统战部审核后选择挂统战部官网和申请挂学校启航网，逾期稿件原则上不再挂网。联系人：83863084，18070286160。

2、打包格式：“word+照片+审核表”打包压缩后以稿件名称命名。

3、审核表注意事项：需要撰写人和党派统战团体负责人审核后签字（后附模板1）。

4、照片： 一般挂出1张照片，可提供1～2张备选。请务必发照片原图，不使用拼图。

5、发稿范围：稿件原则上应为有关党派团体的活动，先进人物、获奖等内容，主要为反映党派团体工作等特色活动。

**模板1：南昌航空大学统一战线新闻稿件审核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新闻标题** |  | | | | |
| **稿件作者** |  | **摄影** |  | **时间** |  |
| **报送**  **党派团体** |  | | | | |
| **稿件类型** | **一般新闻稿（统战部网） 重要新闻稿（启航网）** | | | | |
| **撰写者**  **签名** | **审核人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新闻报送党派团体主要负责人审核（主委、会长）** | **审核人签字： 年 月 日** | | | | |

**注：1、审核人签字一定要本人手写，不得代写和打印；**

**2、此表签字后拍照并同稿件、照片原图打包压缩发党委统战部高银办公系统。**